**关于开展2021年能源学院“拔尖人才创新班”班主任聘任的通知**

根据能源学院“拔尖人才创新班”建设方案要求，学院将于近期开展2021年的 “拔尖人才创新班”班主任聘任工作。具体安排如下：

**1、班主任聘任**

拔尖人才创新班设置班主任1名，从能源学院40岁以下有过班主任指导经验的青年教师中公开招聘，公平竞争，择优聘用。班主任由拔尖人才创新班领导小组负责任命和考核，聘期1年，年终根据综合考核结果决定是否继续聘用。报名截止日期：2021年9月28日，联系人：张潇竹。

班主任的选拔工作将在自愿报名的基础上以答辩的形式进行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答辩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个方面：个人情况与优势、以往班主任工作经验、创新班班主任工作设想，时间10分钟以内。

**2、班主任职责**

（1）积极与学生座谈、交流、沟通，及时发现和解决学生学习上的问题和专业思想等问题；

（2）组织学生完成培养方案中规定的课程学习和实践教学活动；

（3）积极组织有特色、有针对性的班级活动；

（4）完成创新班年终成果总结和宣传工作；

（5）完成其它与创新班学生活动有关的工作。

**3、班主任待遇**

班主任工作计入学院教学工作量，年终考核优秀给予60学时教学工作量奖励。

能源学院

　　2021年9月2日